

#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依申请公开

##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转发关于 深刻汲取汕尾陆河“10·8”较大事故教训 开展模板坍塌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的 紧急通知

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办公室，各在建建设、施工、监理企业，区建筑业协会、市政建设工程协会、造价与监理协会、混凝土学会：

现将《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深刻汲取汕尾陆河“10·8”较大事故教训开展模板坍塌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的紧急通知》（以下简称紧急通知）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工作要求，请认真贯彻执行。

### 一、深刻吸取事故教训，迅速开展模板坍塌安全隐患自查自纠

我区在建房屋市政工程各建设、施工、监理企业要深刻吸取汕尾陆河“10·8”较大事故的深刻教训，切实履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一是各在建工程项目参建单位要按照本次专项排查整治的要求，立即开展所承建工程项目的安全隐患自查

自纠，全面排查安全风险隐患，全力做好安全风险隐患整改，对排查出的隐患要建立台账，按照“五落实、五到位”工作要求，指定专人负责跟踪整改，确保隐患及时整改到位。二是从即日起，纳入我局监管的房屋市政工程的混凝土浇筑全部暂停作业，经工程项目参建五方责任主体确认自查整改到位，经工程项目安全监督部门复查同意后方可复工(详见附件3)。未经工程监督部门同意复工的工程项目，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不得向辖区内房屋市政工程提供有模板支撑体系的部位混凝土，包括(但不限于)主体结构，建筑物顶层的独立柱、圈梁、连梁，局部楼板以及楼梯间屋顶板、电梯机房顶板等。

## **二、强化危大工程安全管控**

我区各在建项目建设、施工、监理单位要认真按照《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住建部令第37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房屋市政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的实施细则》(粤建规〔2019〕2号)等危大工程管理规定，建立健全危大工程安全管控体系，定期组织开展对项目存在的危大工程的全面辨识工作，并建立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台账。结构封顶前15天内，建设单位应再次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对结构封顶前后工程上可能出现的重大危险源进行研判，并按照“一线三排”要求做好台帐。

## **三、坚持铁腕整治，严查违法违规行**

从即日起至11月12日，我局将联同各镇(街道)城建和

水利办公室，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要求，对辖区内模板工程进行全覆盖检查，重点检查参建五方责任主体按照有关通知要求贯彻执行情况和隐患排查整改情况。对检查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将综合采取停工整改、顶格处罚、提请省住建厅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手段，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我区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 四、狠抓工作落实，加强检查信息报送

局建筑安全监督科、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办公室要将结构封顶前模板支撑系统作为必检点，督促企业落实模板工程“五个必须”，并将建设单位“一线三排”台帐作为重点检查内容，凡未建立“一线三排”台帐的一律停工整改，确保生产安全“一线三排”落实到实处，坚守安全生产红线，严防类似事故的发生。

请各镇（街道）城建和水利办公室在11月6日前将检查情况报送区局建筑安全监督科（联系人：卢颖鑫，联系电话：22836636）。

- 附件：1.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深刻汲取汕尾陆河“10·8”较大事故教训开展模板工程专项整治的紧急通知
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深刻汲取汕尾陆

河“10.8”较大事故教训开展模板工程专项整治  
的紧急通知

3. 顺德区在建工程恢复混凝土浇筑申请表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2020年10月14日

